

## VMWARE 最终用户许可协议

请注意，在本软件的安装过程中无论可能会出现任何条款，使用本软件都将受此最终用户许可协议各条款的约束。

**重要信息，请仔细阅读：**您一旦下载、安装或使用本软件，您（自然人或法人）即同意接受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本协议”）的约束。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条款，请勿下载、安装或使用本软件，您必须删除本软件，或在三十 (30) 天内将未使用的软件退给向其购买软件的供应商，并且要求退还您已为本软件支付的许可费（如果有）。

评估许可。如果您为评估目的获得本软件的许可，则您只可在非生产环境下，在许可密钥限定的期限内使用本软件。无论本协议的其他条款规定为何，本软件的评估许可是按“原样”提供的，不附带任何赔偿、支持或保证（不论是明示的还是默示的）。

### 1. 定义。

- 1.1 “**关联机构**”是指在特定时间就某一方而言，受该方直接或间接控制与该方受到共同控制或控制该方的实体，此处“控制”是指代表该实体当时发行在外的全部股权权益的百分之五十 (50%) 或更大比例的所有权、表决权或类似权益。
- 1.2 “**文档**”是指通常由 VMware 随本软件一起提供给您的文档，VMware 会不时修改这些文档，其中可能包括有关如何使用本软件的最终用户手册、操作说明、安装指南、发行说明和联机帮助文件。
- 1.3 “**客户机操作系统**”是指在您授权下，安装在虚拟机上并使用本软件运行的第三方操作系统实例。
- 1.4 “**知识产权**”是指全球范围内的所有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版权、商标、服务标识、商业秘密、专有技术、发明、专利、专利应用程序、人身权利和所有其他专有权利，无论其是否已注册。
- 1.5 “**许可**”是指根据第 2.1 条（授予常规许可）授予的许可。
- 1.6 “**许可密钥**”是指使您可以激活和使用本软件的序列号。
- 1.7 “**许可期限**”是指订单中规定的许可证有效期限。
- 1.8 “**许可类型**”是指适用于本软件的许可类型，订单中有更加全面的说明。
- 1.9 “**开源软件**”或“**OSS**”是指在本软件中嵌入并在单独的许可条款下提供的软件组件，可以在本软件内提供的 `open_source_licenses.txt` 文件（或类似文件）中找到，或在以下位置找到：  
[www.vmware.com/download/open\\_source.html](http://www.vmware.com/download/open_source.html)。
- 1.10 “**订单**”是指根据第 4 条（订单）中的条款已被 VMware 接受的，由您提交给 VMware 或 VMware 授权转售商的采购订单、企业许可协议或其他订购文档，其引用和包含本协议。
- 1.11 “**产品指南**”是指您提交订单时最新版本的 VMware 产品指南，可在以下位置找到本指南的副本：  
[www.vmware.com/download/eula](http://www.vmware.com/download/eula)。

- 1.12 “支持服务条款”是指 VMware 当时的支持政策，可以在以下位置找到其副本：  
[www.vmware.com/support/policies](http://www.vmware.com/support/policies)。
- 1.13 “本软件”是指在 VMware 商业定价单上列出并且您通过订单获得其许可的 VMware Tools 和 VMware 计算机程序，以及与根据支持和订购服务合同提供给您且不受单独许可协议约束的上述项相关的任何软件代码。
- 1.14 “地区”是指为您出具发票所在的一个或多个国家/地区；但是，如果发票是在欧洲经济区的任一成员国向您开具的，则您可以在整个欧洲经济区内部署相应的本软件。
- 1.15 “第三方代理”是指根据与您签订的书面合同为您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的第三方。
- 1.16 “虚拟机”是指能够运行自有操作系统，并且能够像实体机一样执行应用程序的软件容器。
- 1.17 “VMware”在不同情况下具有不同的含义：如果您在美国购买许可或服务，则指的是 VMware, Inc.，位于特拉华州的一家公司；对于其他所有购买，则指的是 VM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根据爱尔兰法律成立并运营的一家公司。
- 1.18 “VMware Tools”是指 VMware 以“VMware Tools”为名称授予许可的一套实用程序和驱动程序，它们可以安装在客户机操作系统上以增强客户机操作系统在虚拟机中运行时的性能和功能。

## 2. 授予许可。

- 2.1 **授予常规许可。** VMware 授予您在许可期限内一个非独占性的且不可转让（除第 12.1 条（转让、分配）中规定的情形外）的许可，以在区域内仅为您的内部运营根据产品指南中的规定使用本软件和文档。除非订单中另有说明，否则授予您的许可将是永久性的，将仅用于目标代码，并将于交付物理介质时或通知您可供电子下载的开始日期开始。
- 2.2 **第三方代理。** 根据上文第 2.1 条（授予常规许可）中所授予您的许可，您可以允许您的第三方代理仅为向您提供服务之目的代表您访问、使用和/或运行本软件，但前提是：您将为您的第三方代理对本协议条款和条件的遵守负全责，且您的第三方代理对本协议的任何违反都应被视为是您的违约行为。
- 2.3 **允许复制。** 您可以根据需要复制软件和文档以安装和运行许可数量的副本，但仅限于存档目的。
- 2.4 **对标。** 您可以使用本软件执行内部性能测试和对标研究。您仅可在以下情况下，将此种研究的结果发布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第三方：(a) 与 VMware Workstation 或 Fusion 产品相关，且仅限于您在分发之前将一份研究副本提供给 [benchmark@vmware.com](mailto:benchmark@vmware.com)；(b) 与任何其他软件相关，且仅限于在此类发布和分发之前，VMware 已审核并批准您的研究方法、假设和其他参数（请通过 [benchmark@vmware.com](mailto:benchmark@vmware.com) 联系 VMware 请求进行此审核和批准）。
- 2.5 **VMware Tools。** 仅当 VMware Tools 安装在虚拟机中的客户机操作系统上时，方可将 VMware Tools 分发给第三方。您将为第三方对本协议条款和条件的遵守情况负责。

**2.6 开源软件。**即使本协议中出现任何相反的规定，开源软件均根据此 OSS 自身适用的许可条款授予给您，这些条款可在 open\_source\_licenses.txt 文件、文档中找到，或者（如适用）从以下网址获取本软件的相应源文件：[www.vmware.com/download/open\\_source.html](http://www.vmware.com/download/open_source.html)。这些 OSS 许可条款与第 2 条（授予许可）中授予的许可条款一致，并且可能包含有利于您的其他权利。如果本协议对您施加的限制高于所适用的 OSS 许可条款对您的限制，则 OSS 许可条款应优先于本协议适用。如果任何开源软件的许可要求 VMware 向您提供相应的源代码和/或修改（以下简称“源文件”），您可以从 VMware 网站获取适用源文件的副本（网址为 [www.vmware.com/download/open\\_source.html](http://www.vmware.com/download/open_source.html)），或者将附带姓名和地址的书面请求发送至：VMware, Inc., 3401 Hillview Avenue, Palo Alto, CA 94304,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所有请求都应注明：开源文件要求，收件人：总法律顾问。该获取源文件副本的提议的有效期为您获得本软件之日起三年。

### **3. 限制、所有权。**

**3.1 许可限制。**未经 VMware 事先书面同意，您不得，并且不允许任何第三方执行以下操作：(a) 在第三方的应用程序服务提供商、服务机构或类似机构中使用本软件，但您可以使用本软件为您的关联机构提供托管服务；(b) 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由您或他人代表您完成的 VMware 软件的任何对标测试或者比较分析或竞争分析的结果，第 2.4 条（对标）中规定的情况除外；(c) 除本协议允许的 VMware 能合理接受，且需要代表您访问使用本软件的员工或承包商之外，以任何形式向任何人提供本软件，第 2.2 条（第三方代理）中规定的情况除外；(d) 将软件或文档转让或转授给关联公司或任何第三方，除非在第 12.1 条（转让、分配）中明确允许；(e) 在与软件许可模式的条款和限制及产品指南和/或 VMware 引文中规定的其他要求相冲突时，使用软件；(f) 修改、翻译、增强软件，或根据软件制作衍生作品，或进行逆向工程、反编译或以其他方式试图从软件中获得源代码，除非适用的强制性法律允许，第 3.2 条（反编译）中规定的情形除外；(g) 删除软件任何副本上的任何版权或其他所有权声明；或 (h) 违反或规避本软件中或本协议规定的任何技术限制，如通过软件或服务。

**3.2 反编译。**尽管有前述规定，如果您所在区域的法律明确赋予您对软件进行反编译的权利以便获取使本软件与其他软件进行互操作所必需的信息，则在法律授权的程度内允许对本软件进行反编译；但前提是，您必须首先向 VMware 请求取得该等信息，提供所有被合理要求提供的信息以便 VMware 评估您的请求，而 VMware 可自行决定：或者向您提供上述互操作性信息，并对本软件的此种使用施加合理的条件（包括要求合理的费用）；或者提供其他方案以确保本软件中 VMware 的专有权利受到保护，并减少对 VMware 专有权利的任何负面影响。

**3.3 所有权。**本软件及文档、其所有副本和任何部分、其所有改进、增强、修改和衍生作品以及其中包含的所有知识产权都是 VMware 及其许可人的专有排他的财产。您对本软件及文档的使用权应限于本协议和任何相关订单中明确授予的范围。没有任何与本软件有关的其他权利或任何相关的知识产权以默示形式被许可。除本协议或相关订单明确授权外，您无权使用（也不得允许任何第三方使用）本软件、文档或其任何部分。VMware 保留所有未明确授予您的权利。VMware 不转让本软件中的任何所有权。

**3.4 客户机操作系统。**某些软件允许客户机操作系统和应用程序在计算机系统上运行。您承认由您负责获取和遵守运行任何该第三方软件所必需的任何许可。

**4. 订单。**您的订单受本协议约束。只有在 VMware 接受的情况下，订单才对 VMware 有约束力。在 VMware 交付订单中包含的本软件后，本软件的订单即被视为已接受。向 VMware 下达的订单不必经过签署即可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

5. **记录和审核。**在软件的许可期限及其期满或终止后的两 (2) 年内，您需要保留足以表明遵守本协议条款的准确的软件使用记录。在此期间，VMware 将有权审核您的软件使用情况，以确保符合本协议的条款。VMware 会在向您发出合理通知后进行审核，而不会不合理地干扰您的业务活动。VMware 在任何十二 (12) 个月的期间内进行此类审核的次数不得超过一 (1) 次，并仅在正常工作时间进行。您需要合理配合 VMware 和第三方审核人员，并在不影响 VMware 其他权利的情况下，通过及时支付额外费用来处理审核确定的任何不合规情形。如果审核发现任何少付费用占检查期间内您应支付的软件费用的百分之五 (5%) 以上，或者您实质上未能保留有关本软件使用情况的准确记录，您应该立即向 VMware 偿还审核产生的所有合理费用。
6. **支持和订购服务。**除产品指南中有明确规定外，VMware 不为本协议涵盖的本软件提供任何支持或订购服务。除非您单独购买 VMware 的支持或订购服务，否则您无权获得 VMware 开发的有关本软件的任何更新、升级、扩展或增强版本。这些支持或订购服务应根据支持服务条款的规定提供。
7. **担保。**
  - 7.1 **软件保修期、持续时间和补救措施。**VMware 向您保证本软件在通知可供电子下载或在交付后的九十 (90) 天 (“保证期”) 内基本符合所适用的文档，但前提是本软件满足以下条件：(a) 始终根据适用的文档正确安装和使用；且 (b) 未经 VMware 或其授权代表之外人员的修改或添加。对于违反此保证的任何情况，作为其唯一义务，以及您对此获得的唯一补救措施，VMware 将自行承担费用更换本软件或更正您在保证期内以书面形式报告给 VMware 的有关本软件中的任何可再现的错误。如果 VMware 确定无法更正错误或更换软件，则会向您退回您支付的软件金额，在此情况下，本软件的许可将终止。
  - 7.2 **软件免责声明。**除上述保证之外，且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VMware 及其供应商未在本协议下做任何其他明示担保，且不承担对适销性、特定用途适用性、所有权和非侵权的所有暗示担保，以及由法规、法律运用、交易或履行过程中，或商业惯例等产生的任何保证。VMWARE 及其许可人不保证本软件将无中断运行、没有任何缺陷，也不保证本软件将满足您的需求。
8. **知识产权赔偿。**
  - 8.1 **保护和赔偿。**按照本第 8 条 (知识产权赔偿) 其余部分中的规定，VMware 应根据以下国家/地区的法律保护您免受第三方提起的有关本软件侵犯了该第三方的任何专利、商标或版权，或盗用商业秘密 (但仅限于该盗用不是您的行为所致的情况) 的权利主张：(a) 美国和加拿大；(b) 欧洲经济区；(c) 澳大利亚；(d) 新西兰；(e) 日本；或 (f) 中华人民共和国；只要这些国家/地区在许可的区域内即可 (“侵权索赔”)，并且赔偿您有管辖权的法院最终决定或和解协议中同意的应由您支付给该第三方的费用和损害赔偿金。上述义务仅在您满足以下条件时适用：(i) 立即将此侵权索赔以书面形式通知 VMware；(ii) 允许 VMware 自行控制有关的应诉及和解协商事宜；并且 (iii) 应 VMware 的帮助请求向其提供合理的协作。未经 VMware 事先书面同意，您不能就任何侵权索赔进行和解或作出妥协。
  - 8.2 **补救措施。**如果涉嫌软件侵权，或 VMware 认为很可能会针对本软件出现侵权索赔，则 VMware 将自行决定、自费采取以下其中一个措施：(a) 为您取得继续使用受影响的本软件所必需的权利；(b) 更换或修改受影响的本软件，使其不构成侵权；或者 (c) 终止对受影响的本软件的许可并停止相关的支持服务，并在证实您已删除受影响的本软件后退还以下款项：(i) 您为受影响的本软件的许可支付的费用，但应扣除按自本软件交付日起按三 (3) 年使用期计算的直线折旧；以及 (ii) 为相关支持服务停止之日后拟提供的该等服务所预付的服务费。只要您在 VMware 为您提供本软件的替换软件后更换了涉嫌侵权的本软件，且/或您在收到 VMware 有关终止受影响的许可的通知后停止使用涉嫌侵权的本软件，则第 8.2 条 (补救措施) 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应限制 VMware 按照第 8.1 条 (保护和赔偿) 的规定保护您并使您免受索赔的义务。

**8.3 除外规定。**不管前述规定为何，对于基于以下情况的任何索赔，VMware 将不承担本协议第 8 条（知识产权赔偿）中规定的或其他形式的任何义务：(a) 将本软件与非 VMware 产品（除非在订单中列出并以未修改形式使用的非 VMware 产品）组合；(b) 以本软件设计意图之外的目的或方式使用本软件；(c) 在使用新的 VMware 版本可避免侵权的情况下，仍使用本软件的任何旧版本；(d) 未经 VMware 明确书面批准，对本软件进行任何修改；(e) 与并非 VMware 商业定价单中所列的由 VMware 嵌入本软件中的开源软件或免费技术或者其任何衍生产品或其他改编有关的任何索赔；或者 (f) 以免费、测试或评估形式提供的任何版本的本软件。本第 8 条（知识产权赔偿）规定了对于任何侵权索赔或诉讼，您可取得的唯一和排他性的救济措施和 VMWARE 的全部责任。

## **9. 责任限制。**

**9.1 责任限制。**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对于任何利润或商机损失、使用损失、收入损失、信誉损失、业务中断、数据丢失或者任何间接的、特殊的、附带的或后果性的损害赔偿，VMWARE 及其许可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承担责任，无论是基于合同、侵权、疏忽、产品责任还是任何其他责任理论。由于某些司法区域不允许排除或限制对后果性或附带性损害赔偿的责任，因此上述限制可能对您并不适用。在任何情况下，无论索赔是基于合同、侵权行为、严格赔偿责任还是任何其他责任理论，VMware 及其许可人根据本协议所应承担的责任都不超过您为导致索赔的软件所支付的许可费或 5000 美元。无论 VMWARE 或其许可人是否曾被告知可能发生此类损害赔偿，也不论任何补救措施是否达到其根本目的，上述限制始终适用。

**9.2 进一步限制。**VMware 的许可人在本协议下不承担任何类型的责任，并且 VMware 对嵌入本软件中的任何第三方软件的责任受第 9.1 条（责任限制）的限制。诉讼起因发生后超过十八 (18) 个月，您不得再根据本协议提出索赔。

## **10. 终止。**

**10.1 协议期限。**本协议的期限从通知可供电子下载或交付之日开始，并一直持续到本协议根据第 10 条规定终止。

**10.2 因违约终止。**如果出现以下情况，VMware 可书面通知您终止本协议，且立即生效：(a) 在收到 VMware 发出的有关付款到期未付的书面通知后的十 (10) 天内，您仍未能按照相关订单支付相关费用的任何部分；(b) 您违反本协议的任何其他条款，且在收到 VMware 对此发出的书面通知后的三十 (30) 天内未纠正该违约行为。

**10.3 因破产终止。**如果出现以下情况，VMware 可书面通知您终止本协议，且立即生效：(a) 您的业务终止或暂停；(b) 破产，以书面形式承认您无法支付您的到期债务，为保护债权人的利益进行转让；或开始由受托人、接管人或类似机构掌管；或者 (c) 进入破产程序。

**10.4 终止的效力。**VMware 终止本协议时：(a) 根据本协议授予您的有关本软件的被许可的所有权利将立即终止；并且 (b) 您必须停止对本软件的所有使用，并将其退回或向 VMware 证明销毁本软件和许可密钥（包括副本），退回或者根据 VMware 的要求销毁您拥有或控制的任何相关的 VMware “保密信息”并以书面形式向 VMware 证明您已完全遵守这些要求。如果任何条款按照性质和背景应继续有效，则在终止或期满后将继续有效，包括第 1 条（定义）、第 2.6 条（开源软件）、第 3 条（限制、所有权）、第 5 条（记录和审核）、第 7.2 条（软件免责声明）、第 9 条（责任限制）、第 10 条（终止）、第 11 条（保密信息）和第 12 条（一般条款）。

## 11. 保密信息。

- 11.1 定义。**“保密信息”是指一方（“披露者”）向另一方（“接收者”）提供的以有形形式记载且标记为“保密”或类似内容的信息或资料，或者合理人员知悉或应当知悉属于保密性质的信息。以下信息应视为“保密信息”，不管其是否被如此标记或标识：(a) 许可密钥；(b) 有关 VMware 的定价、产品路线图或战略市场规划的信息；以及 (c) 有关本软件的非公开性材料。
- 11.2 保护。**接收者可以在以下情况下使用披露者的“保密信息”：(a) 行使本协议中规定的权利和履行本协议下的义务；或 (b) 涉及双方正在持续的业务关系。接收者不能将披露者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用于本协议明确许可范围之外的任何目的，并且只能将披露者提供的“保密信息”提供给为本协议目的需要知道该“保密信息”并且承担保密义务的接收者的员工或承包商，其保密义务的限制程度应不低于接收者在本协议下的保密义务。接收者应以保护自己具有相似性质的保密或专有信息的方式来保护“保密信息”，防止其被未授权使用、访问或披露，但无论如何也不得低于合理注意的程度。
- 11.3 例外。**如果接收者能够以书面记录证明“保密信息”符合以下情况，则第 11.2 条（保护）中规定接收者对任何“保密信息”方面的义务将终止：(a) 接收者在披露者披露“保密信息”前已知道的信息；(b) 有权披露且不受任何保密限制的第三方披露给接收者的信息；(c) 可公开获得的或者非因接收者的错误而变成可以公开获得的信息；(d) 接收者在未取得或使用披露者的“保密信息”的情况下独立开发出的信息。此外，如果法律要求或类似司法或行政机构的法院发出命令要求披露“保密信息”，则接收者可以进行披露，但前提是接收者以书面形式将此被要求的披露事宜立即通知披露者，且应披露者的要求并由披露者承担费用时，配合披露者采取任何合法措施请求驳回该披露要求或限制其范围。
- 11.4 数据隐私。**您同意 VMware 可以处理关于您使用本软件的技术信息和相关信息，该等信息包括为方便向您提供更新、支持、出具账单或在线服务而需要的互联网协议地址、硬件识别标识、操作系统、应用软件、外围硬件以及非个人身份识别性的本软件使用统计数据，并且可以随时将这些信息传输给 VMware 全球公司集团中的其他公司。如果该信息构成个人数据，VMware 应成为该个人数据的控制者。如果 VMware 是数据控制者，各方应始终根据适用的数据保护法律履行各自的义务。

## 12. 一般条款。

- 12.1 转让、分配。**除非转让没有法律限制或得到 VMware 的转让和分配策略许可，否则在任何情况下都需遵守 [www.vmware.com/support/policies/licensingpolicies.html](http://www.vmware.com/support/policies/licensingpolicies.html) 中规定的过程。未经 VMware 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无理拒绝），不得分配此协议、任何订单或此处的任何权利或义务，或委托任何履行情况。试图进行任何分配或转让均属无效。VMware 可利用其关联机构或其他合格分包商为您提供服务，但前提是 VMware 仍对服务的履行情况向您负责。
- 12.2 通知。**VMware 根据本协议发送给您的任何通知将通过邮件、电子邮件或传真进行发送。
- 12.3 弃权。**未能执行本协议的规定将被视为弃权。
- 12.4 可分性。**如果本协议中任何部分无法执行，其余部分的效力不受影响。
- 12.5 法律合规性、出口管制、政府法规。**各方均应遵守适用于本协议所拟定的行为的所有法律。您承认本软件的原产国为美国，提供本软件受《美国出口管理条例》的约束，并且可能受适用区域出口管制法律的约束，严禁违反适用的出口管制法律进行转运。您声明 (1) 您不属于且不代表 (a) 美国对其禁止

出口贸易的任何国家的公民、国民或居民，或者受这些国家政府管辖的任何人员；或者 (b) 美国财政部特定国民与禁止往来人员名单，或者美国商务部被禁人士名单或实体名单中列出的任何人员或实体；并且 (2) 您不会且不允许将本软件用于法律禁止的任何用途，其中包括明令禁止的对导弹或核武器、化学武器或生物武器的任何开发、设计、制造或者生产过程。根据《国防部采购条例》(DFARS) 第 227.7202 节和《联邦采购条例》(FAR) 第 12.212(b) 节（如果适用），本软件和随附文档被分别视为“商业计算机软件”和“商业计算机软件文档”。美国政府或其代表使用、修改、复制、发布、执行、展示或披露本软件和文档的任何行为应遵守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

- 12.6 解释。**本协议中各条的标题旨在提供阅读便利，不用于解释本协议。本协议中使用的“包括”一词应理解为“包括但不限于”。
- 12.7 管辖法律。**本协议受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法律（不包括冲突法则），以及美国的联邦法律管辖。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位于加州圣克拉拉县的州和联邦法院拥有对于本协议引起或与之有关的争议之唯一司法管辖权。《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不予适用。
- 12.8 翻译。**本协议的此非英语版本仅出于好意为您提供，您对本软件的使用仍应遵守以下网址上发布的本协议的英语版本：[www.vmware.com/download/eula](http://www.vmware.com/download/eula)。
- 12.9 第三方权利。**除本协议中明确规定的之外，本协议不为本协议各方之外的人员提供任何权利，本协议各方之外的任何人员都不可执行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或依赖本协议中包含的任何除外规定或限制。
- 12.10 优先级顺序。**如果产品指南、本协议和订单之间出现冲突或不一致，则应采用以下优先适用顺序：(a) 产品指南，(b) 本协议和 (c) 订单。对于本协议和订单之间的任何不一致，本协议中的条款将取代并优先于您发出的任何订单、承认、确认书或其他文档中的任何冲突性或附加条款和条件。
- 12.11 完整协议。**本协议（包括已接受的订单和对本协议的任何修订）和产品指南构成双方就本协议中的所述事宜达成的完整协议，并且取代先前或同时就本协议中的所述事宜所达成的任何口头或书面形式的沟通、描述、提案、承诺、理解和协议。仅能以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修订本协议。
- 12.12 联系信息。**请将法律通知或其他通信发送至 VMware, Inc., 地址：3401 Hillview Avenue, Palo Alto, California 94304,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收件人：法务部。